

建造業議會

建造業訓練委員會

建造業訓練委員會 2014 年第六次會議於 2014 年 7 月 15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30 分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138 號聯合鹿島大廈 15 樓會議室舉行。

出席者： 彭一邦博士工程師 主席
何毅良工程師 成員
賴旭輝測量師 成員
林秉康先生 成員
駱癸生先生 成員
吳國群先生 成員
冼泳霖工程師 成員
施家殷先生 成員
譚志明教授 成員
謝振源先生 成員
林啓忠先生 成員
李子亮先生 成員

列席者： 何偉華先生 分包商合作培訓、在職培訓、機電培訓
和津貼計劃專責小組成員
劉俊傑工程師 發展局總助理秘書長(工務)6
林盛添先生 發展局助理秘書長(工務政策)9
陶榮工程師 建造業議會 執行總監
黃敦義先生 建造業議會 總監-培訓及發展
梁偉雄工程師 建造業議會 副總監-培訓及發展
黃自立先生 建造業議會 高級經理-建造業工藝測試
朱延年先生 建造業議會 高級經理-建造業技術培訓
張玉龍先生 建造業議會 高級經理-發展及支援
湯健麟博士 建造業議會 首席研究顧問
蔡紫媚女士 建造業議會 經理-學員就業輔導
劉永輝先生 建造業議會 經理-建造業工藝測試
區頌詩女士 建造業議會 經理-委員會事務
陳芳苗女士 建造業議會 助理經理-委員會事務

致歉： 麥德正先生 成員
洪綺文女士 成員
符展成先生 工藝測試專責小組成員

進展報告

負責人

6.1 通過上次會議進展報告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TB/R/005/14，並通過 2014 年 6 月 17 日舉行的第五次會議的進展報告。

6.2 上次會議續議事項

6.2.1 項目 5.2.10—開放合作培訓計劃予非商會會員的建議

成員備悉管理人員已就上述事項與工會進行探討，並會在議程項目 6.11 報告最新進展及提交建議。

6.2.2 項目 5.3.2—如何處理課程輪候時間長的問題

成員知悉管理人員已着手研究透過租用場地及外判課程等措施，處理課程輪候時間長的問題，並將以塔式起重機操作班作為試點，稍後亦會向課程專責小組提交相關的討論文件。此外，議會學員招募部一直以來均有通知每位申請人大概的開班日期，並會游說輪候期較長的申請人考慮其他可較快入讀的課程或其他上課地點。

6.2.3 項目 5.3.4—非洲籍工友被議會職員建議往工會報讀課程事宜

成員知悉議會學員招募部已聯絡該名非洲籍工友，並提供有關課程及測試的資料供考慮。另議會亦會安排針對加強溝通及答問技巧的培訓予相關的前線員工。

6.2.4 項目 5.3.5—租用場地及機械以增加塔式起重機操作班的培訓名額

管理人員已就上述事宜草擬建議文件，並會提交課程專責小組討論。

6.2.5 項目 5.3.6—課程專責小組需跟進的重點工作

成員知悉管理人員除會就處理輪候時間長的課程問題提交建議外，亦已在「成年人全日制短期課程預計輪候時間列表」內，加入與有人手短缺的 26 個工種相關的提示，並會在稍後舉行的課程專責小組會議上提交「全日制課程檢討機制建議」文件。

6.2.6 項目 5.4.2—工藝測試輪候時間長的工種

成員知悉工藝測試專責小組已同意增聘一年固定合約全職導師及普通工人各一名，以應付行業對窗框工測試的需求，有關事宜將在議程項目 6.9 討論。至於索具工(叻)/金屬模板裝嵌工及鋼筋屈紮工的測試需求，則預計只是週期性的起伏波幅，但管理人員仍會密切監察有關測試的輪候人數的變動，在有需要時採取適當措施。

6.2.7 項目 5.4.4—導師薪酬、導師質素之持續提升及員工發展

成員知悉管理人員已着手處理導師的薪酬及履歷等事項，並悉有關職位均收到一定數量的申請，但當中有不少職位申請人未能通過入職測試致未獲聘用，有關情況在今年尤為顯著，管理人員會密切留意並作出應對。

6.2.8 項目 5.5—致函承建商敦促其盡快展開已獲批名額的訓練

成員知悉管理人員已就上述事宜去信承建商，並會密切跟進承建商有否如期為獲批名額展開所需訓練。

6.2.9 項目 5.6—分包商合作培訓、在職培訓、機電培訓和津貼計劃專責小組工作重點

成員知悉管理人員正就合作培訓計劃擬備檢討機制，並會提交上述專責小組討論。至於未來發展方向是否將以強制性合作培訓計劃為主，及由議會向政府為每項相關工務工程提供所須培訓的工種及名額之建議，成員知悉首席研究顧問正草擬培訓工種及計劃的流程圖，稍後會與有關業界持分者進行討論。

6.2.10 項目 5.7.3—2014/2015 年度全日制課程學額編制及增聘 2 名導師

成員知悉議會有關部門將按已批的名額進行招生，而增聘 2 名導師的成本已列入修訂的 2014/2015 年度財政預算內。

6.2.11 項目 5.8.5—針對學員的就業情況的多項考慮措施

成員知悉承建商合作培訓及學徒計劃專責小組將與分包商合作培訓、機電培訓、在職培訓和津貼計劃專責小組在 8 月 4 日舉行聯席會議，共同檢討各項合作培訓計劃的成本效益，以決定未來的路向，並商討如何提升「在職培訓資助計劃」的參與度。另議會亦將於 7 月 22 日舉行培訓計劃簡介會，邀請僱主出席以便讓他們了解各培訓計劃，及鼓勵他們參加「在職培訓資助計劃」。至於推行多技能的培訓，管理人員正研究把壓實機操作及其他機械操作課程合併，以加強畢業學員的就業能力，有關建議將於 9 月諮詢相關的課程顧問組。

6.3 課程專責小組口頭匯報

6.3.1 成員備悉課程專責小組轄下獨立工作小組已完成五次實地視察，檢視議會所有訓練及測試設施和運作，而工作小組所提意見和建議，將由課程專責小組跟進，稍後才提交報告予建訓會考慮。此外，專責小組將討論 2014/2015 訓練年兼讀課程之學

高級經理-
建造業技術培訓

負責人

額及編排，以及開辦「建築資訊模型進階課程」之建議。課程專責小組第二次會議將於 2014 年 7 月 29 日召開。

- 6.3.2 對於會上提交的「成年人全日制短期課程預計輪候時間列表」，成員知悉電腦輔助繪圖員訓練班及工料量度技術員助理班這兩項等候期較長的課程，將考慮透過合作培訓計劃協助紓緩輪候人數，另有意見認為應在列表內加列課程平均開班時間及最遲的開班日期。主席又請專責小組跟進表內輪候入讀時間相對較長的課程，及商討改善的方法。

高級經理-
建造業技術培訓

高級經理-
建造業技術培訓
及課程專責小組

6.4 工藝測試專責小組 2014 年第三次會議的討論摘要(資料文件)

- 6.4.1 為統一起見，主席建議建訓會轄下 4 個專責小組每兩個月召開一次會議，而每個月只安排其中兩個小組召開會議。

經理-
委員會事務

- 6.4.2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TB/P/140/14，並悉工藝測試專責小組第三次會議的討論摘要，包括工藝測試中心會密切關注在 6 月份新增輪候時間超出兩個月的工種，並建議可行的處理方法；金屬棚架科工場擴建工程需延後一個月完成，預計 8 月份才可使用；測試輪候時間表需進行優化，以標示工種的輪候情況有否呈上升趨勢，及顯示輪候人數上升源於報讀人數上升還是月內考試的處理量下降；有建議於訓練場地為學員進行中工測試，以紓減工藝測試中心的測試工作量，但亦有建議為授藝導師提供培訓，以備在有需要時擔任測試監考員的工作；建議增聘全職監考導師及助理各一名，以疏導窗框工的輪候人數；與修訂《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相關的應對措施，包括草擬新增技能的試題，以及就試題內容設計和建設工場；在草擬機械科中工測試試題方面，需與業界代表磋商試題內容等。

- 6.4.3 專責小組主席吳國群先生報告工藝測試

整體輪候時間有縮減的趨勢，並感謝工藝測試中心同事的努力，及相信在聘請的導師及助理到任後，情況可進一步改善，而專責小組將繼續跟進輪候時間較長的工藝測試項目，研究如何縮短輪候時間。

6.5 承建商合作培訓及學徒計劃專責小組口頭匯報

成員知悉已在續議事項報告，聯席會議上除討論合作培訓計劃的檢討機制建議方案和未來路向外，亦會討論合作培訓計劃在 2015 年度的培訓名額。

6.6 分包商合作培訓、在職培訓、機電培訓和津貼計劃專責小組 2014 年第二次會議的討論摘要(資料文件)

6.6.1 有代表香港建造業分包商聯會(聯會)的成員提出，對於早前上述專責小組曾討論的「介紹分包商合作培訓計劃及其成本效益報告」文件，聯會認為文件內的數據未夠全面，及聯會作為合作培訓機構，希望有機會提供前線的經驗供討論。主席指示有關管理人員與聯會溝通，再檢視有關文件內的數據和分析。

高級經理-
發展及支援

6.6.2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TB/P/141/14，並悉上述專責小組第二次會議的討論摘要，重點包括有需要為分包商合作培訓計劃的導師資助訂定檢討周期和準則；考慮提供較高的資助以吸引分包商參加合作培訓計劃；投放資源支持有心做好培訓工作的分包商，但加強監管表現較差的分包商；每次會議跟進增加維修保養工程方面的合作培訓計劃，接見不同表現的分包商的安排，和與工種”炒家”溝通這三大議題；在兩個月內擬備機電僱主與土木工程僱主提供予學員的薪酬待遇比較，供日後審批僱主申請參加「中專教育文憑/課程資助計劃」之用；繼續與香港機電工程商聯會商討為「承建商合作培訓計劃(機電行業)」統籌機電承建商執行培訓的相關行政及監察工作的可行性；已回覆扎鐵商會不會因受訓者體能問題而延長前期培訓；在

負責人

微調分包商合作培訓計劃前，先與業界持分者溝通；探討整合合作培訓計劃並集中推行強制性合作培訓計劃的可行性，但須先與相關的政策局及業界持分者討論並取得共識。

- 6.6.3 因應有成員提問 2014 年下半年的分包商合作培訓名額一事，副總監表示建訓會在年初批出 200 個名額，連同 2013 年已獲批但仍未使用的 90 多個名額，合共有 290 多個名額，如名額不敷應用，高級經理-發展及支援會因應情況作出估算，並會在 8 月召開的兩個專責小組聯席會議上討論，主席指示有需要將個別合作培訓計劃的年度預算名額通知相關商會，高級經理-發展及支援將作出跟進。

高級經理-
發展及支援

6.7 實施修訂《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督導小組 2014 年第二次會議的討論摘要(資料文件)

- 6.7.1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TB/P/142/14，並悉上述督導小組第二次會議的討論摘要，需建訓會或轄下專責小組跟進的事項，包括與發展局及建造業工人註冊委員會檢視並更正《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條例》)修訂後課程及工藝測試與各項技能對應表中的內容，和相關新增技能應有對應的中工測試，以及分項技能中工測試考試時間應否跟隨現有的安排等。

- 6.7.2 主席作出補充，督導小組非常關注在工種細分為多個單元技能後，工友在報考數項技能便會涉及相當的測試時間，因此，有需要檢視和理順有關技能的測試時間及安排。工藝測試專責小組主席表示，有需要先與相關持份者溝通並取得共識，以便專責小組因應《條例》的修訂執行所需工作。

高級經理-
建造業工藝測試

6.8 持有已過期岩土勘探測試證書的工友可享有永久有效證書之建議 (討論文件)

- 6.8.1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TB/P/143/14，並悉有關建議的背景及相關討論的結果和

建議。成員又悉現時持有已過期岩土勘探工測試證書的工友人數約為 200 多名，由於人數不多，聯絡途徑涉及的成本有限。

- 6.8.2 經考慮後，成員通過持有已過期 5 年期岩土勘探工測試證書的工友可享有永久有效證書，及不論證書有效或過期，工友只需支付費用 50 元便可換領永久有效證書。另議會將循多種途徑通知相關工友，涉及的開支將由工藝測試中心一般行政營運開銷支付。

6.9 增聘窗框工測試導師及普通工人之建議(討論文件)

- 6.9.1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TB/P/144/14，並悉上述建議的背景，及現時窗框工測試需聘用外間兼職監考員監考，但未能迅速舒緩輪候人數，因此，有需要增聘全職的窗框工測試導師，以應付現有輪候人士及未來將會上升的報考人數。

- 6.9.2 經考慮後，成員通過以一年固定期限合約聘用窗框工測試導師及普通工人各 1 名，一年總成本預算約為 676,200 元。

高級經理-
建造業工藝測試

6.10 「強化建造業人力訓練計劃」工種修訂之建議(討論文件)

- 6.10.1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TB/P/145/14，並悉「強化建造業人力訓練計劃」(「強化計劃」)工種修訂建議之背景，有關計劃檢討機制的考慮因素，以及按多項因素而建議「強化計劃」提供培訓的選定課程，由 23 個修訂為 17 個，被剔出的課程將成為常規短期課程，或留在原先的合作培訓計劃內，而學員津貼則按常規短期課程的水平由每日 320 元修改為每日 150 元。

- 6.10.2 有列席會議的發展局代表提出，應以工種為基礎而非課程去檢討「強化計劃」的選定工種，另有成員表示，批盪班和砌磚班皆獲建議保留，但當這兩個工種混合一起，即砌磚批盪班則不獲建議保留，令人

混淆。

6.10.3 有成員又提問 CICMF 模型與短期勞動人力供應專責小組及香港建造商會進行的調查，在顯示工種人力需求上，出現有多次的分歧，首席研究顧問更正，由於 CICMF 模型內 52 個工種，在製訂初期並不完全跟從政府報工表 GF527 的工種分類，因此模型並沒有鋪瓦工的數據資料，以致未能顯示有關工種的人力需求。

6.10.4 有成員表示，若從「強化計劃」剔除砌磚批盪班或砌磚鋪瓦班，但仍會將這類混合班保留為常規短期課程，並只提供較低的每日 150 元津貼，相對單一技能工種可獲保留在「強化計劃」並獲較高學員津貼，有關安排似乎並不合理，容易令人誤會議會不鼓勵工友多學一個工種。代表分包商聯會的成員就混合班的出現作出補充，當初主要是擔心個別工種的學習過程較艱苦以致收生或有困難，故將有關工種與另一較受歡迎的工種合併，藉此吸引報讀人士。因此，以報讀人數多寡作為修訂「強化計劃」工種的考慮並不全面，因部分工種實際有人手短缺，但工作較為辛苦，以致未能吸引人報讀。另有列席會議的專責小組成員提出有需要考慮建築流程及政府法例對人手需求的影響。

6.10.5 主席就上述成員的意見作一總結如下：

- | | | |
|------|--|--------------------------|
| i) | 如有關人力需求或預測報告沒有足夠數據顯示相關工種是否有人手短缺，便應以“不適用”表達； | 首席顧問
高級經理-
建造業技術培訓 |
| ii) | 不宜以報讀人數多寡作為修訂「強化計劃」工種的考慮因素，若真有人手需求便應提供有關工種的培訓課程； | 高級經理-
建造業技術培訓 |
| iii) | 重新檢視刪除混合班的建議。 | 高級經理-
建造業技術培訓 |

主席又謂有關檢討建議預計會每半年進行一次，並需與相關的業界持分者溝通，及諮詢業界預計那個工種會有人手短

負責人

缺。主席又指示管理人員按成員於會上提出的意見修訂文件，並於下次會議再作討論。

高級經理-
建造業技術培訓

6.11 「建造業合作培訓計劃(工會)－先導計劃」之建議(討論文件)

6.11.1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TB/P/146/14，並悉上述建議的背景。成員又悉上述先導計劃是參照「承建商合作培訓計劃」而製訂，因此對參與者的要求、課程培訓大綱、申請程序及相關文件，以及支付培訓津貼準則等均與「承建商合作培訓計劃」大致相同。先導計劃將先涵蓋 4 個工種，即泥水工、金屬棚架工、油漆工、和屋宇水喉安裝工，2014 年目標人數為 200 人，總成本(扣除每學員每日 320 元資助)約為 442 萬，平均每學員培訓支出為 47,852 元。

6.11.2 代表香港建造業總工會的成員吳國群先生在此申報利益，表示其所屬工會亦將參與此先導計劃，並就文件內部分內容作出補充，計劃內的四個工種，除金屬棚架工外，均會在工地進行培訓，而金屬棚架班全期 28 天培訓則會在工會的訓練場進行，因此導師與學員的比例，亦會由工地的 1:4 比例增至 1:10，此外，金屬棚架班在文件內並沒有材料支出，有需要作出修正，將此項支出納入成本內。

高級經理-
發展及支援

6.11.3 有關成員續指出，議會全日制油漆班的訓練期為 70 天，而先導計劃的油漆工的訓練期則為 90 天，主要是由於前者是在議會訓練場地進行，學員可有序地按課程綱要學習工藝，但後者則是在工地進行，即需根據工地的流程提供培訓，以致學習全套油漆工藝的天數略長。

6.11.4 經討論後，成員通過接納「建造業合作培訓計劃(工會)－先導計劃」方案，及批准是項先導計劃在 2014 年的 200 個目標培訓名額，和相關的財務預算 9,570,360 元，並會提交行政及財務專責委員會審批。成

高級經理-
發展及支援

員亦同時接納先導計劃下油漆工的培訓日數為 90 天，而先導計劃方案在獲接納後，將發展為涵蓋所有合作培訓計劃的藍本。

(會後備註：會議後，建總代表再表示新增成本支出項目應包括訓練場地租金、相關水費、電費及保險。秘書處將會把修訂的預算透過傳閱文件方式提交各成員通過。)

6.12 議會人力測模型第二次報告(工人)(討論文件)

6.12.1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TB/P/147/14，並由首席研究顧問以投影片簡報議會人力預測模型第二次更新研究(工人)報告預測香港建造業工人未來的趨勢及數字。

6.12.2 成員知悉除需求模型從第一次更新已考慮的假設外，在第二次更新將 i)使用建造工程量專題小組於 2014 年 8 月發放之建造業數據，以及 ii)使用全新之新造工程數據與裝修/維修工程(RMAA)的比例，而有關比例則取自議會與香港建造業總工會合作的電話調查和於工人註冊處進行工人抽樣調查訪問，以識別擁有不同工種技術工人從事新造工程及裝修/維修工程的比例；而在供應模型方面，除第一次更新已考慮的假設外，亦會 i)依照工人註冊處資料庫截至 2013 年底之數據更新；ii)考慮失業工人數目及就業不足工人的生產力；iii)考慮新聘工人生產力及留任率之估算；iv)加入部分在職工人因需要同時協助培訓新人而減低生產力之假設；v)考慮更有效利用潛在之勞動力；及 vi)更新至 2014 年初預算的培訓數字。

6.12.3 成員又悉預計在 2014 至 2023 年內可能出現人手短缺的工種共有 16 個，需求人數較多的工種有鋼筋屈紮工、木模板工、機械設備操作工(負荷轉移)、批盪工等。而 CICMF 模型的結果，是有工種技術工人的整體需求由 2014 至 2023 年有向上的趨

負責人

勢；按 2014 年 5 月份更新之人力情況，註冊工人數目約有 33 萬，當中估計約有 24 萬人為建造業的在職工人人數。另模型又預算未來數年需增加之工人數目及有工種技術的工人數目，以及考慮更有效利用潛在之勞動力後，估計需增加的有工種技術工人之數目。CICMF 模型的發展方向包括：增加及定期更新用以估算乘積系數的公營及私營機構數據；增加從事裝修/維修工程及非註冊的工人的數據；監察某些需要大量特別工種的工程的工程量改變；和考慮某些較受工程量影響而致需求出現較大改變波幅的工種等。最後，模型的未來提升方向，將考慮綜合議會工人註冊處的數據分析結果於模型內，和更深入探討數據預測未能確定之工種。

- 6.12.4 首席研究顧問表示模型第二次更新研究(工人)報告正於人力預測模型更新及提升研究專責小組內傳閱，如現時建訓會接納此階段性報告後，便會提交行政及財務專責委員會及建造業議會確認。經進一步討論後，成員確認識議會人力預測模型第二次報告(工人)之結果。

首席研究顧問

6.13 其他事項

- 6.13.1 香港特別行政區教育局的來函

成員備悉剛於會上提交由教育局轄下推廣職業教育專責小組向議會發出的函件，邀請議會就如何推廣職業教育提供建議，副總監歡迎各成員就此議題提出意見並請於一周內通知秘書處，以便整合及草擬回覆。

各成員

- 6.13.2 總監退休離任

成員感謝在退休前最後一次出席建訓會會議的總監-培訓及發展，多謝黃總監在任內所作的努力。

6.14 2014年第七次會議日期

負責人

下次會議定於2014年9月1日（星期一）下午3時
正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38號聯合鹿島大廈15樓
建造業議會總辦事處1號會議室舉行。

別無其他事項，會議在上午 11 時 45 分結束。

建造業議會秘書處
2014 年 7 月